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24762
聯絡人：李宇文
電 話：0437061170

受文者：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2月24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09015804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158044A00_ATTCH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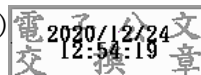
主旨：有關本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資訊應用懶人包」簡報檔，已掛載於網路平臺，請轉知所屬學生下載參考運用，請查照。

說明：

- 一、為協助學生強化學習歷程檔案建置與實務應用，經本署邀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分享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製作之資訊技巧，彙整為旨揭檔案，以利學生善用資訊科技建置檔案。
- 二、旨揭資料電子檔，請逕自至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108課綱配套宣導資料（含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專區 (http://www.ttvs.ntct.edu.tw/ischool/publish_page/192/) 下載，並請學校運用相關科技領域或資訊課程，逐步培養學生資訊素養，俾利學生具備資訊科技運用能力。
- 三、貴校如設有進修部者，請務必校內周知。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上海台商子女學校、華東臺商子女學校、東莞台商子弟學校、印尼雅加達臺灣學校、印尼泗水臺灣學校、馬來西亞吉隆坡臺灣學校、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

副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教育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本署高中組(均含附件)



教務處 收文:109/12/24



1090010013 有附件